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096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楼峻虎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楼峻虎先生、王新杰先生、肖荣健先生、郑波先生、邵树智先生、舒志敏先生、伍安媛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张安先生以委托出席的方式出席会议。全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

根据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有关内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相关的工商登记、备案事宜;在不改变经营范围变更实质情况下,经营范围变更登记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信息为准。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2025年12月)》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本议案的表决结果生效;将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生效为前提条件,即:《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方可生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内部控制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内部控制制度(2025年12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第1101号——《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内部审计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2025年12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的修订内容,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5年12月)》。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规定,为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中有关条款。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拟修订内容、董事会拟针对部分制度中涉及“监事”“监事会”“股东大会”表述的相关内容进行集中统一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根据〈公司法〉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2025年12月)》《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5年12月)》《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2025年12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年12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5年12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5年12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2025年12月)》《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12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12月)》《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制度(2025年12月)》《委托理财管理制度(2025年12月)》《子公司管理制度(2025年12月)》。

1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董事会拟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总部建设项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聚焦具备良好市场前景和可持续盈利能力的优质项目,并在拟投资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后,履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在具体确定新的募投项目计划前,公司将在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范围及期限内,继续以相应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系在战略指引之下,寻求更契合发展需要、更具前景的项目所必须的过程,最终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100 议案名称: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0 关于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097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录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环境及战略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落实,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本项目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102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 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91)。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根据〈公司法〉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管治中天荣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荣健”),曾用名“中天荣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提高决策效率,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根据〈公司法〉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中天荣健持有公司股份5,2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9%,符合向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且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地点、表决登记日及其他事项均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议案名称

300250 议案名称:初灵信息

99.7150%;反对144,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1%;弃权7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9%。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3,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2829%;反对144,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842%;弃权7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29%。

三、备查文件

2.0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35,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1%;反对145,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04%;弃权6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4%。

2.0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5306%;反对169,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33%;弃权51,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62%。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91,2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826%;反对145,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751%;弃权6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424%。

三、备查文件

2.0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5306%;反对169,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33%;弃权51,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62%。

2.0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0,0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48%;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54%;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75,7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742%;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09%;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2.0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9,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76%;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54%;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5,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647%;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09%;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2.0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1,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63%;反对155,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76,9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6833%;反对155,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18%;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三、备查文件

2.0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3,3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91%;反对154,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0%;弃权6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9%。

2.0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工作制度(2025年12月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35,3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49%;反对153,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2%;弃权5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9%。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91,0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644%;反对153,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1%;弃权5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55%。

三、备查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1 候选人:选举洪爱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5,180,78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339%。

表决结果:洪爱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3.02 候选人:选举蒋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5,174,8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262%。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复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7、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八路深业泰然大厦C座8楼会议室。

8、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2月2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9、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100 议案名称: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2.00 关于修订《总经理、联席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101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培录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行业发展形势、市场环境及战略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战略规划调整落实,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本项目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5-102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 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91)。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根据〈公司法〉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管治中天荣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荣健”),曾用名“中天荣健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提高决策效率,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根据〈公司法〉配套规则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2025年12月17日,中天荣健持有公司股份5,2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9%,符合向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且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方式、地点、表决登记日及其他事项均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30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二、议案名称

300250 议案名称:初灵信息

99.7150%;反对144,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91%;弃权7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9%。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3,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2829%;反对144,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0842%;弃权7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29%。

三、备查文件

2.0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35,5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51%;反对145,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04%;弃权6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4%。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91,2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826%;反对145,0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751%;弃权64,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8424%。

三、备查文件

2.0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74,6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5306%;反对169,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533%;弃权51,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162%。

2.0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0,0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48%;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54%;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75,7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5742%;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09%;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2.0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9,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76%;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54%;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0%。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85,5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4647%;反对156,4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09%;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2.0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1,2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63%;反对155,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8%;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98%。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76,9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9.6833%;反对155,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1018%;弃权68,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49%。

三、备查文件

2.0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23,3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91%;反对154,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30%;弃权6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9%。

2.08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工作制度(2025年12月修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935,3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49%;反对153,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012%;弃权5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9%。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891,0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9644%;反对153,2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9211%;弃权56,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55%。

三、备查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1 候选人:选举洪爱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5,180,782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339%。

表决结果:洪爱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

3.02 候选人:选举蒋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5,174,876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262%。

“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全部提案股的选举票数为准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拟投票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7.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5

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③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④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⑤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⑥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⑧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⑨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⑩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⑪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⑫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⑬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⑭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⑮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⑯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⑰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⑱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x3

⑲选举独立董事提案(如提案8.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股东